

108 年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餐旅群科中心 新課綱與校訂選修課程規劃與實施宣導暨勞動法令及權益研習 實施計畫(2 場次)

- 一、計畫依據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餐旅群科中心 108 年度工作計畫。
- 二、目的：藉由餐旅群學校分享校訂選修課程規劃經驗，始能了解新課綱之基本理念與落實整體架構之規劃，以蒐集相關意見與建議；配合專業知識，融入職業倫理道德、工作權及勞動三權(包含團結權、協商權、爭議權)之重點內涵，以協助學生了解自身勞動權益及相關法令規範，建立正確勞動權益觀念，培養正面的勞動意識與素養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群科課程推動工作圈。
- 四、承辦單位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餐旅群科中心(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)。
- 五、協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勞工局。
- 六、報名對象：全國餐旅群學校餐飲與觀光科(學程)主任及教師，各計 60 名，2 場次共計 120 名。
- 七、研習時間與地點：

第 1 場：108 年 9 月 30 日(星期一)上午 10 時 30 分至下午 3 時 30 分假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(新北市淡水區商工路 307 號)勤學樓 1 樓聚賢廳辦理。

第 2 場：108 年 10 月 4 日(星期五)上午 10 時 30 分至下午 3 時 30 分假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(新北市淡水區商工路 307 號)勤學樓 1 樓聚賢廳辦理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線上報名 (<http://www3.inservice.edu.tw>)，全程參加者給予研習時數 6 小時，課程代碼：**第 1 場**：2695402；**第 2 場**：2695405。

(二)為避免教育資源之浪費，錄取教師若屆時無法參加或全程參與，請務必於 108 年 9 月 25 日(星期三)前告知本中心，研習無故未到將比照公民營研習規定停權 3 年，若有重大事故不便出席再請函文舉證至本中心，以免影響個人之權益。

九、研習時程表：

第 1 場：108 年 9 月 30 日(星期一)			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/主講人	地點
10:10~10:30	報到	餐旅群科中心工作人員	市立淡水商工 勤學樓 1 樓 聚賢廳
10:30~12:00	課綱宣導與學習歷程檔案說明	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推動專案辦公室 陳信正協作委員	
12:00~13:00	午餐	餐旅群科中心工作人員	
13:10~14:40	校訂選修課程規劃-餐飲科	私立智光商工范之璫主任	
14:50~15:20	勞動法令及權益宣導	新北市政府勞工局管恆華特約講師	
15:30~	賦歸(接駁車返回捷運紅樹林站)		

第 2 場：108 年 10 月 4 日(星期五)			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/主講人	地點
10:10~10:30	報到	餐旅群科中心工作人員	市立淡水商工 勤學樓 1 樓 聚賢廳
10:30~12:00	課綱宣導與學習歷程檔案說明	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推動專案辦公室 陳信正協作委員	
12:00~13:00	午餐	餐旅群科中心工作人員	
13:10~14:40	校訂選修課程規劃-觀光科	私立樹人家商陳秀華老師	
14:50~15:20	勞動法令及權益宣導	新北市政府勞工局管恆華特約講師	
15:30~	賦歸(接駁車返回捷運紅樹林站)		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請惠允參加教師公差假及課務派代，其往返差旅費由各服務單位按相關規定報支。
- (二)教師請於報名時登錄餐食及其他資訊。
- (三)接駁車資訊：請務必準時，逾時不候。

第 1 場、第 2 場皆於上午 10 時於捷運紅樹林站 1 號出口集合報到。

十一、承辦人員姓名與聯絡方式：

承辦人員姓名：餐旅群科中心助理何心盈小姐、王重乃先生。

聯絡電話：(02)2623-3664。

電子信箱：ta216216@gmail.com；sta100408@gmail.com。

本中心網站：<http://shcedu.blogspot.com/>。

十二、交通路線：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(新北市淡水區商工路 307 號)。

